

雲林縣獸醫診療機構設置標準草案總說明

為提升動物醫療品質，並有效管理雲林縣之獸醫診療機構，以利獸醫診療機構開業執照核發，爰依獸醫師法第十七條第三項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一〇六年九月七日農授防字第一〇六一四七二五五六號函，擬具「雲林縣獸醫診療機構設置標準」草案，全文共計七條，其要點說明如下：

- 一、本標準之訂定依據。(草案第一條)
- 二、本標準之用詞定義。(草案第二條)
- 三、獸醫診療機構空間之整體要求。(草案第三條)
- 四、獸醫診療機構申請開業應檢具申請書等相關證件。(草案第四條)
- 五、動物醫院設置標準及相關設施規範。(草案第五條)
- 六、家畜診所設置標準及相關設施規範。(草案第六條)
- 七、本標準之施行日期。(草案第七條)